

监理工作联系单

工程名称：方山县袁家甲村 13.53MWp 光伏发电扶贫项目

编号：001

致：上海坤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（业主项目部）

事由：关于项目无法正常开展监理工作的相关事宜

内容：依据贵司 9 月 30 日下发的进场通知单的要求，同时按照监理合同相关条款，我司（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）于 2017 年 10 月 1 日已安排现场监理人员进场履行合同，并已成功成立项目监理部及时开展监理前期工作，具体工作内容如下：

- 1、编制监理规划，监理细则等策划文件，且已报贵司项目部审批；
- 2、租赁项目部驻地，购买项目所需交通工具，办公用品等耗材；
- 3、每日去现场巡视，全面了解现场并及时掌握动态，能否开展监理工作；
- 4、多次欲组织召开监理例会，但因现场只有监理方人员而放弃。

自我方监理人员进场至今已有 30 多天，但由于非监理方原因，项目现场仍没有开工迹象，且我监理人员已多次请示贵司项目部，但都无法给出准确答复。望贵方在 2017 年 11 月 7 日前明确开工日期，若仍无法答复，我方为规避风险以及从贵司成本考虑，项目监理人员将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暂时离场。

望贵司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予以回复，如未回复，则视为你方同意以上内容。

项目监理机构（章）：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

日期：2017 年 11 月 4 日



注 本表一式 2 份，由监理项目部填写，业主项目部、监理项目部存 1 份。